

#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國際商務外語系

## 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

108 年 4 月 17 日系務會議修定

108 年 5 月 23 日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8 年 6 月 12 日臨時教務會議修正

114 年 2 月 19 日系務會議修訂

114 年 4 月 16 日系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本系為提升學生之英文能力，特訂定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自 102 學年度起入學之本系日間部學生，除應依本校學則規定，修滿應修之學分外，其英文能力檢測，須於在學期間取得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級含以上成績，即下列各款情形之一，始可畢業。
  - (一) 全民英檢測驗(GEPT)中級含以上。
  - (二) 網路托福測驗(TOEFL-iBT) 42 分含以上。
  - (三) 多益測驗(TOEIC) 550 分含以上（聽力 275 分含以上；閱讀 275 分含以上）
  - (四) 雅思國際英語語文測驗(IELTS)5 級以上
  - (五) BULATS 劍橋博思職場英語檢測 ALTE Level 2 (含)以上
  - (六)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(Cambridge Main Suite)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for schools (PET)以上
  - (七) 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G-TELP LEVEL 3 以上
  - (八) 其他具有國際性公信力，CEFR B1 級含以上之測驗成績，經本系證照委員會審核通過者。
  - (九) 外籍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不受前項英文畢業門檻規定之限制，得視其特殊情況另案考量。
- 三、本系同學凡具有第二點各款情形之一者，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正副本各一份，於表定填報雲科大資料期間提出申請。經本系證照委員會審核通過後，始通過本系英文畢業門檻。
- 四、提升學生英文能力輔導措施：
  - (一) 學生於在學修業期間，得選修本系開設之「語言證照輔導」課程，並擇期考照。
  - (二) 學生須於大四下學期期末前，參加第二點任一款之英文能力證照檢測(測驗所需費用由學生自行負擔)。未通過第二點任一款情形者，應檢附未通過之成績證明，得於畢業前，參加全校線上檢測並通過本系標準，或利用暑假期間，申請修習 36 小時 0 學分國際商務外語系開設之「英文能力證照」輔導課程，成績及格者，始通過英文能力畢業門檻。
  - (三) 修習國際商務外語系開設之「英文能力證照」輔導課程收費標準依學校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